

2023年监管自查报告最后总结(模板6篇)

报告材料主要是向上级汇报工作,其表达方式以叙述、说明为主,在语言运用上要突出陈述性,把事情交代清楚,充分显示内容的真实和材料的客观。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监管自查报告最后总结篇一

(一)以强化组织协调为平台,持续深入推进食品安全综合监督。

一是安排部署全年食品安全工作。出台年度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计划,围绕食品安全监管各环节,明确主抓点,并将各项目标任务分解到相应监管部门,推动食品安全工作深入开展。组织相关部门开展鲜肉和肉制品安全等整顿治理。

二是抓好节会期间食品安全保障。餐保化监管开局良好,扎实推进餐饮服务单位量化分级管理,将量化分级管理率从40%提升到65%以上,圆满完成美食节、台商论坛等重大会议和活动的餐饮安全保障任务。

三是开展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市政府召开全市学校食品安全工作会议,对学校食品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各相关部门、各县(区)开展了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二)以推进省市共建为契机,建立健全药品安全监管长效机制。以省局与市政府签署共建药品安全示范区合作备忘录为契机,深入开展药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工作,大力推进药品安全责任体系建设,为提高我市药品安全监管能力搭建了更高的平台。

一是强化生产源头监管。市局把新版gmp实施推进工作纳入

年度药品安全监管要点，积极落实新版gmp实施的相关要求，推动企业实施新版gmp。已有3家企业通过了新版gmp。结合问题胶囊的排查，对企业委托检验情况开展监督检查，促使企业把好进厂原辅料关。重点关注中标价格与生产成本倒挂品种的生产，重点检查近年在市场抽查不合格的基本药物品种生产，突出做好基本药物生产质量监管。

二是强化流通环节监管。组织开展gsp认证及跟踪检查。组织全市13家基本药物配送企业签订承诺书，建立基本药物配送企业监管档案，并开展专项检查，着力强化对基本药物定点配送企业的监管。

三是强化医疗器械监管。加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监管，对实施《医疗器械质量管理规范》生产企业进行规范检查，对有举报的3家企业进行核查。组织企业对照《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进行自查自纠，对56家经营企业经营状况开展检查。开展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市场专项检查，积极做好医疗器械行政许可、不良事件回顾性检查及推进、诚信体系建设等综合业务工作。

四是药品示范县创建扎实推进。对参创的、洪泽、盱眙、淮阴4县区开展2次督查，确保年内按期完成创建任务。

（三）以解决突出问题为重点，扎实开展药品生产流通领域集中整治行动。根据国家局、省局统一部署，及时启动部署药品生产流通领域集中整治行动。

一是加强监督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进货来源把关不严或从非法渠道购进药品、购销资质档案不全、处方药销售不符合规定要求、违规销售含特殊药品复方制剂、含^v制剂、超方式或超范围经营、执业药师不在岗、冷链管理不符合要求、远程监管不符合要求的企业，依法作出处理决定。严格涉药广告监管。全市共监测广告1716条，共提请工商部门查处违法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广告95个，13个品种被省局暂

停销售。

监管自查报告最后总结篇二

一、以人为本、强化教育，不断增强队伍科学监管能力

我们把建设一支“思想素质好、业务水平高、服务意识强、知识范围广”的食品药品监管专业队伍，作为搞好食品药品监管药监工作落脚点，认真做好强化三个教育，着力增强药监队伍的科学监管能力。一是强化政治理论教育。坚持把提高全体干部职工的政治思想素质放在第一位，制订和落实了坚持每月一至二次的政治理论学习制度。今年重点学习和贯彻了《党章》、党的xx大报告等。二是强化党风廉政教育。认真组织学习国家局的“八条禁令”、省局“五条禁令”、中纪委“五个不许”、“四大纪律、八项要求”等廉政从政有关规定，并签订党风廉政责任书，通过理论学习使广大党员干部不断增强廉洁从政、廉洁执法和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权利观。三是强化业务知识教育，制订了业务学习培训计划，建立了学习培训档案，坚持药品法律法规学习，积极参加省、市、县组织的食品药品和医疗器械的业务知识培训，同时，今年特邀请我县药材公司中药师xx同志两次来我局为全体执法人员讲解中药材、中药饮片鉴别，品种达52种，有效地促进了干部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切实增强科学监管能力。

二、治理商业受贿专项工作成绩显著

三、推行政务公开，提高行政效率与服务质量

（一）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制度。以公正、便民、廉洁、高效为基本要求，通过公开栏、印发明白纸、小册子等形式向广大农民广泛宣传药品管理法规和规章，公开执法程序、投诉渠道等内容。

（二）强化监督约束机制。在醒目位置公开了投诉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对违反内容的，七个工作日内作出处理并予以答复。对违诺人员，情节较轻的予以批评教育，情节较重的，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四、科学监管、持续整顿，进一步规范全县药械市场秩序

药品监管是我局的立局之本，我们把抓好药品监管工作作为搞好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的着力点，以日常检查为基础，以专项检查为手段，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械和无证经营等违法行为，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全县药品市场秩序。

（一）加大药品市场监管力度。我局把执法人员分为三个小组，把全县分成三个责任区，每个小组负责一个责任区的日常监管工作，遇到大案要案，打破小组界限，形成合力。共出动执法车辆x余台次，执法人员x人次，取缔无证经营单位x家，查处假劣药械x批次，货值x万余元，立案x起，查处挂靠经营案件x起，超范围经营案件x起，有效地规范了药械市场秩序，震慑了制假售假者的嚣张气焰，保障了全县人民用药安全。

（二）狠抓药品市场秩序专项整治。今年，根据上级的有关指示精神，我局组织开展了双节期间药品、医疗器械监督检查，个体诊所、专科门诊，中药饮片、终止妊娠药物、人血白蛋白、特殊药品等多项专项整治行动和国家、省、市局和县委政府下达的各项监督检查工作任务，药品稽查打假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查处了私配制剂、违法使用注射用舒巴坦钠劣药和终止妊娠药品及销售假药快克、吗叮啉、芬必得等典型案件。并加强了对游医药贩打击力度，先后组织稽查人员百余人次，对假劣药品《血栓通络片》、《风湿双离拐片》等进行了查处，较好地规范了药品、医疗器械市场秩序，打假治劣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三）加大药品抽验力度，确保抽验工作的靶向性。我局党

组高度重视药品质量抽验工作，抽调骨干成立抽验工作领导小组，对几年来的假劣药品样品进行整理，建立了近百个品种的假劣药品展示柜，及时收集和发布假劣药品信息，大力推广药品快速鉴别方法的应用，让执法人员迅速了解掌握假劣药品的性状、包装、标签、说明书，从而有效提高稽查效率，避免重复抽验。今年共完成抽验药品70批次，截止目前不合格9批次，不合格率排在全市前列，全面完成了药品抽样工作和药品检验任务，有力地配合了药品监管工作的开展和违法药品案件的查处，对促进药品生产、经营质量，保证消费者用药安全，减少药品安全事故发挥了技术保障作用。

（四）继续做好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x月份，我们召开了全县涉药企业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专项会议，及时宣传了药品不良反应报告的重要性和有效性。同时，我们还多次上门服务，指导各医疗机构以及药品零售连锁企业申报药品不良反应。目前，全县共申报药品不良反应59例。

监管自查报告最后总结篇三

党的^v^□十七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进一步加强农村市场监管，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切实保护农民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农村市场秩序，启动农村消费，积极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为此，国家工商总局要求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充分发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职能，加强农村市场监管，切实维护农村市场秩序。结合本地实际，现浅谈我们工商部门如何践行科学发展观，建立农村市场监管的长效机制。

一、学习科学发展观 认识农村市场状

中兴镇地处我市腹地，自然条件、地理环境优越，交通便利，农业生产有一定的规模和优势，在我市具有一定的代表性。为此，我们通过对该镇部分农村、农业、农民的了解一窥我市农村市场的现状。

(一)、生产状况：该镇人口万人，面积约 平方公里；主要农富作物有猕猴桃、茶叶、花卉等；其农产品生产以家庭小规模方式为主,农产品交易以就地、就近的简单交换形式为主,农产品价格随行就市；同时该镇存在的个体家庭生产、分散自主经营、壮劳力外出务工的现状,严重地分化了农户的市场主体力量,使之在农业商品经济关系中处于极其弱小的地位。我们不难发现,该镇农民个体在农产品的种植生产之初就带有很大的盲目性和随意性,缺少应有的市场信息和专业的技术指导,其产品大多数质量良莠不齐,缺乏品质检测和分级分类标准;进入销售阶段后,农民没有明确的、定向的目标市场和销售对象,更不要说定价话语权了。这种商品化程度低下的状况严重制约着该镇农民收入水平和实际购买能力的提高。

(二) 收入状况:据统计显示20xx年,中兴镇农民人均收入为5726 元,而同期我省农民人均收入为4121元,我国农民的人均纯收入为4761元。虽然该镇农民年均收入高于省均、国均收入,但较之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约15000元)而言,仍属偏低水平。从该镇农民的经济收入结构来看,当前农民收入中的农产品生产经营性收入比例普遍偏低,非农性收入比重日渐增大,农民的实际购买能力低下。由于农民收入结构中相当部分的收入来源于农村本土之外,这些外出务工农民的生活消费需求又只有通过城市实现,因此使得留乡农民实际购买能力原本低下的状况日渐加剧。而金融危机引发的外需不足、企业倒闭、工人失业(其中多为农民工)使这些情况更加突出。该镇农民这种现实的经济收入状况,决定了他们的购买能力和消费水平依然只能是处在维持生存需求的范围之内。

(三)、消费状况：农村商品流通体系直接承担着保障和满足广大农民日常生活需求的商业职能,然而从当前该镇农村商品流通市场的整体情况来看,“农民买廉、商人贩假、监管缺位”的市场环境状况较为普遍,农村商品市场仍处于初级市场阶段。从现实状况来看,目前影响该镇农村商品流通市场环境主要存在三大矛盾：

一是农民的购买力水平与现实生活需求和理性消费意识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反映出较低的生存需求是多数农民选择价廉商品消费的主要动机。由于受购买力水平的限制,商品价格在相当程度上成为决定农民消费的首选要素,而对商品最重要的品质和安全要求往往局限于直观感觉,尤其对商品可能存在的潜在品质与安全问题大都缺乏必要的防范意识和必要的消费知识(常识),有的明知是假冒伪劣商品也同样购买消费,其主要原因就是价格低廉。“首求价廉、再求物美,如若不美、自认倒霉”成为农民较为普遍的消费心理,这也折射出农民自我保护意识的淡薄和无赖。

营造适宜农村商品流通发展的市场环境,关键在于正确处理和解决“农民放心消费、商人规范经营、工商监管有序”的三大关系问题。这也是我们对农村商品流通领域实施长效监管的目标所在。并通过监管,保证农民在其购买能力范围内可以放心消费,商人在经营范围内合法从事经营,从而促进现行农村商品流通机制向一个互制互动、有序良性的循环机制转变。那么作为我工商行政执法部门,应对现状建立农村市场长效监管的机制是当前的重要工作。

监管自查报告最后总结篇四

对粮油市场监管的思考与探索

xx市^v^

一、我市粮油供应的现状

我市不是产粮区,而是粮食销区。主要种植玉米、小麦以及蚕豆等杂粮为主,历来有种的不吃,吃的不种的传统,100多万市民的日常食用大米都是通过产粮区供应的。我市粮食从产粮区到市民手里主要通过大大小小的粮商粮贩。目前,我市在工商局注册的粮食经营户共有670多家,还不包括没在工商部门登记的走家窜户的小商小贩,估计不会少于三四百家,

两者相加一共要有上千个经营个体。这么庞大的经营群体，要粮食行政部门等有关职能部门进行有效监管，以目前的人力、物力以及体制情况是不太现实的。粮食市场的监控主要依靠产区的监管和经营者的自律，销区对粮食的监控基本处于比较尴尬的地位。食用油的情况，除了本地几家大油厂可以提供较为安全的食用油外，其他的与粮食现状大致类是。

二、粮油市场监管不力的原因分析

造成粮食市场监管不力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有制度层面的问题，有执法队伍的问题，有执法对象的问题等等，是一个综合的原因，而不是某一方面的问题。我认为主要是由以下几个因素造成的。

1、粮食执法缺少有效的法律支持□20xx年5月26日□^v^颁布的第407号令《粮食流通管理条例》，是对粮油市场进行监管的最有效的法律武器。但是有的细化条例本身就存在缺陷，影响了执行。如《江苏省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对于年收购量低于50吨的个体工商户（农民经纪人）从事粮食收购活动，无须申请粮食收购资格。这就给粮食行政部门的执行出了难题。对于不具收购资格的收购者，只要拿出这个武器，就可以挡住执法人员的查处。而且对于50吨这个数据，我们也比较难以认定。特别是对于象我们xx这样的非产粮区，主要从事收购的都是小杂粮，大都是兑换，而且周转比较快，很少有收购者能被发现有超过50吨的量□20xx年，我市仅有一家办理了粮食收购资格。仅粮食收购资格审查这一条，我们就很难执行。

4、5人，面对这么大的执法面，有点勉为其难。

3、多头执法造成多不执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中大部分条款不是由^v^来直接执行的，而是根据职能由工商、质检、技检、卫生等多个部门共同执行的。粮食行政部门一旦发现了问题，需要移交到工商部门、价格部门、质量检查部门等

来执行，但处理结果到底如何，粮食行政部门就不得而之了，影响了执法的延续性与直接性。久而久之就会影响到粮食行政部门的执法积极性。有的执法工作需要几个部门一同参与，而往往因为涉及部门多，难以协调，很难形成经常执法的局面。联合执法的次数少之又少，缺乏对经营者有效的法律威慑。

4、粮油经营户规模小、数量多造成执法难。我市是非产粮区，因此居民日常食用大米等都是通过从产粮区引进的。经营者以个体户、流商流贩以及大量的农民经济人等为主，规模都不大，但是数量庞大。对于一个只有十来个人的粮食行政部门，监督这么多的经营者，难免有点力不从心，造成执法困难。

三、对策与措施

在新时期如何加强对粮油市场的监管，我看要从自律和他律同时入手。不但要通过执法部门执法、社会监督等他律来督促他们规范行为，而且还要引导经营者自律，诚信经营，因此我认为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1、加强粮食流通法规宣传，注重相关执法部门的协作。《条例》及相关法规的颁布实施，虽为有法可依提供了依据，但如果不加强宣传力度，不注重相关执法部门的协作与配合，那么粮食流通检查工作将很难得以有效地开展。我们认为：一是要加强对粮食流通法规的宣传。首先粮食部门可用宣传车、发传单、电视走字、知识竞赛、标语口号、粮食经营者培训等方式进行宣传；其次法规宣传不能流于形式，应结合日常工作经常性地开展。二是要加强部门间的协调与配合，粮食行政管理部门要主动与工商、质检、卫生等部门保持经常性的联系与配合，按照《条例》与《办法》的规定，各负其责相互沟通与协作，既不能越权又不能扯皮推诿。

2、加强粮食执法队伍建设，提高粮食执法人员素质。依法对

粮食流通进行监督检查，是维护粮食流通秩序，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维护粮食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必然要求，那么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怎样才能做好这项工作呢？我们以为，加强粮食流通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人员素质是首当其冲的关键。其一应增加执法人员的编制和执法经费。开展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如离开了执法人员的参与，如果没有必要的执法费用，那监督检查无异于纸上谈兵。为使监督检查工作落到实处，政府编制及财政部门就必须重视这项工作，从工作需要出发，及时适当增加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执法人员的编制和执法活动的经费。其二，严格考证上岗制度。行政执法工作是法律与业务性都很强的工作，其影响力不仅涉及到被监督检查的对象，而且还关系到政府部门的形象。所以严格执法人员的从业资格考试制度是非常重要的。凡从事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的执法人员，都必须经过相关法律知识的培训和考试，都必须取得《粮食监督检查证》方可上岗执法。其三，加强粮食执法队伍建设。粮食行政管理部门还必须适时成立执法大队，建立健全执行粮食监督检查任务的各项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等。

3、严格许可准入法规，抓好粮油收购市场监管。粮食收购是粮食流通的开端与源头，抓好粮食收购市场的监督检查工作，严格粮食收购行政许可准入法规，就能有效地规范粮食流通管理秩序，所以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应在这方面多下功夫，多做探索。一是要严格粮食收购行政许可准入制度。对申请收购资格准人的经营者，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应严格按照《条例》和《江苏省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严格审核，认真把关，要坚决杜绝违规违法办证现象的发生。二是建立监督检查机制。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是一项涉及面很广的群众性工作，不仅如此，它还有很强的时间性，错过特定的时间，就很难掌握违规违法的事实与证据。而且，由于粮食执法人员的人手有限，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也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所以为使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得以顺利开展，就很有必要建立巡回举报并举的多样化的监督检查机制。

监管自查报告最后总结篇五

加强农村食品药品监管，确保农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是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的民生问题，也是近年来地方各级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积极深入探索，寻求根本解决的一个重要课题。通过调查我市农村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现状，总结推广经验，找准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加强和改进我市农村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提高农村饮食用药安全保障水平的政策建议。

由于目前农产品生产主要以农户为单位，农业种养殖环节的污染严重，食品行业整体设施管理水平较低，农产品全过程质量监控难度大，食品生产企业相当一部分为家庭小作坊，特点是“小、散、乱、脏、差”，这种生产单位缺乏合格食品的基本条件，食品标准难以达到要求，食品安全难以保障。

目前，农村餐饮流通消费的主要形式有：

一是以集镇为主的小餐饮店，主要针对场镇居民、当地企事业单位接待和过往客人用餐。这些小餐饮店使用不合格食品，假冒伪劣和“三无”产品是其突出表现，变质的猪肉等食品大多都消费在这些地方。

二是农村“农家乐”，主要针对城市居民休闲度假用餐。居住在城市的人们周末去感受乡村的宁静已经是大多数城里人度假的首选，加之政府积极鼓励和扶持农家乐的发展，现在的农家乐经营规模较大，营业收入较高。而部分小型农家乐基础设施落后，只有一个烹调间，拆菜、洗菜经常在院坝进行，服务人员多数为业主家里人或亲戚，不具备餐饮服务人员的要求，和集镇小餐饮店一样，也是不合格食品，假冒伪劣和“三无”产品的重灾区。

三是农村自办或请人承办的家宴，主要针对农村一定范围内的村民用餐。农村的这种聚餐普遍存在食品原料采购比较随意，食品加工、保存不符合要求。这种形式的聚餐，人员集中、数

量较大，极易发生大面积的食物中毒事件，其食品安全状况令人担忧。

四是农村中小学食堂，主要针对学校教师和学生用餐。由于校园学生集中，消费量可观，加之学生辨别能力差、防范心理不强，学校部分餐饮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个人利益驱使和“节约”的观念，导致使用不合格食品、过期变质食品、剩饭盛菜较多。

五是景区特色餐饮，主要针对各地游客旅游用餐。我市的剑门关、昭化等景区特色餐饮服务火爆，虽然某些食品可以说是垃圾食品，但是他们还是吸引了大量游客前来食用，因为他们代表了一种特色，一种味道。这些在景区景点附近的小型餐饮店中，环境卫生较差，经营者为了图方便，用便宜的食材和油较为突出。

主要是以乡镇中心卫生院、村卫生室以及单体药店、连锁药店和个体诊所的形式经营药品，由于多年来农村实施了“两网”建设，药品的购销都较为规范，村卫生室的药品均由中心医院提供，药品质量得到了保证。

但在部分单体药店、连锁药店和个体诊所，特别是在村医中，为了追求更多利润，不从正规渠道采购药品，出售、使用过期失效药品现象还是较为突出。有的村医和药品零售商继续使用明令淘汰的药品，由于经常性的监管不到位，有的存在超范围、超方式经营，一些过期药品没及时清退，继续销售给老百姓的现象。

目前，农村群众在药品消费上，由于受经济条件和文化素质的限制，大多数老百姓在就医用药时比较注重方便、便宜，主渠道仍以乡、村医疗机构为主，而村级医疗机构规模偏小、品种不足，价格较高，给农村群众用药带来不便。加之农民对用药安全缺乏足够的重视，对用药安全知识了解不多，购药时不看说明，不看生产日期，一些老百姓还存在到集市上的

游医药贩摆摊点购药的现象，农村药品安全隐患依然存在。

1□xxxx市食品药品安全形势总体较好，生产经营持证率不断上升，监管频率和监管力度不断加强。近年来，没有发生重特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

2、创新食品药品监管体系建设，初步探索出了适合农村食品药品监管的模式。在青川县初步建立以县食品药品监管局为统领，县食品药品监督稽查大队和食品药品检验所、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为执法和技术支撑，基层片区食品药品监管机构为基础的食品药品监管体系架构。在剑阁县食品药品稽查大队原内设机构变成独立参公事业单位后，依据全县地理特点和市场分布，该大队成立下寺、武连、普安、白龙、开封5个中队。青川县的3个乡镇食品药品监管站和剑阁的5个中队，对保证两县的基层食品药品市场监管工作常态化发挥了重要作用。

1. 执法人员数量已远远不能适应和承担全市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需要

目前，我市共有各种餐饮服务单位9800余家，现有药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10家，药品经营企业及门店2098家、医疗器械经营企业168家、涉药涉械使用单位3697家。而全市现有食品药品监管人员300人，这300人肩负着全市310万人的饮食用药安全，执法人员数量已远远不能适应和承担全市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需要。

年都难去一次；还有一些农村处于两县或几县交界地段，情况复杂，往往成了监管空白。正是由于监管周期较长，对农村季节性无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流动食品小贩，边远山区无证食品生产、经营户、餐饮店等到监管不到位或缺乏有效监管，导致假劣过期食品“转战”农村市场。

2. 农村监管网络缺失，与兄弟系统相差较大

目前，我市除青川分片区设立竹园、清溪、木鱼三个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外，其他县区未设置乡镇派驻机构。由于我市食品药品监管部门人员少，监管范围大，机构体制难以适应任务的要求。乡（镇）村级没有监管机构，现有的制度对他们缺乏必要的制约力，他们对食品药品监管工作认识不足，缺乏主动参与的积极性，加之配套政策不完善，因此实际上并不能很好的发挥作用。食品药品监管在乡镇只是属于安全生产的一个很小的部分，不受重视，甚至没有纳入大安全监管范围，农村监管网络严重缺失。

以青川县和剑阁县为例，青川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总编制100人，实有人数90人，在乡镇设置12个基层所（队），总人数60人，平均每所（队）5人，每所（队）平均管辖3个乡镇，由省财政支付经费。青川县食药监局在乡镇的监管能力是全市最强的一个县，也仅有3个乡镇派驻机构，总人数10人，平均每个派驻机构管辖13个乡镇。

剑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在基层设有10个所，另设有1个运输所和1个经监大队，基层管理人员在岗为62人，每个所为6人，监管力量对比为：工商平均1个所监管约6个乡镇，每1人监管约1个乡镇，1人监管1万余人。而剑阁县食药监局没有乡镇派驻机构，他们1个中队监管至少11个乡镇，1人监管3.8个乡镇，1人监管4万余人。剑阁县餐饮和保化品过去的监管部门县卫生部门，在拥有触角延伸到村的医疗机构和较强的疾控监控系统（约70人）的情况下，其执法单位卫监所共有人员42人，是目前食药监局总人数的135.5%。

3. 食品安全配套法规立法滞后和监管体制不健全

一是按照《食品安全法》的规定，食品摊贩的管理要省级人大常委会制定具体办法，至今无相关法规出台，食品摊点无监管法律依据。保健食品的管理要国务院制定具体办法，目前监管使用的《保健食品管理办法》是1996年发布的，此办法依照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而制定，而《食品

安全法》出台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同时废止，《保健食品管理办法》显然已不实用。

二是《食品安全法》确定的多部门分段监管体制，看似实现了从农田到餐桌的全过程监管，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各监管部门职能交叉，职责难以明确划分，多头监管现象突出，常常会出现一个经营使用单位由卫生部门办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由卫生部门监管，由工商部门办理营业执照，食品药监部门对产品质量进行监管，一个单位接受多部门监管，增大了经营者的负担。多部门分段监管的体制在运行中客观存在监管“缝隙”，相关部门分段监管衔接不紧密，相互推诿，既形成监管盲区，又难以形成工作合力。

4. 监管保障能力滞后，严重影响监管工作顺利开展。

一是执法装备严重不足。各县区执法车辆和装备都是严重超负荷使用，不能同时满足分片和快速应急处置，加大了执法监管周期，制约了监管工作的开展，日常监管、专项整治的有效性相对减弱。由于经费少，检测手段比较简单，有的甚至连检测设备都没有，仅凭眼观、手摸，对于简单的食品药品标志不清、不齐，未标注名称、厂名、厂址，没有生产日期或保质期，以及相关证照不全或无证等还能检查识别，但对于食品添加剂是否符合规定、食品药品的成分含量是否符合要求，卫生指标是否合格等却没有办法检测，极大削弱食品药品监管效果。

二是监管队伍建设亟需加强。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成立时间短，亟需加强执法队伍的培训；垂管前，食品药品监管部门人、财、物不受地方管理，监管处罚力度较大，打假制劣威慑力较强，取消垂管后，地方干挠，说情等现象增多，有处罚过轻或放松处罚的现象。

（一）落实乡镇政府食品药品安全责任。按照“地方政府负总责、监管部门各负其责、企业是第一责任人”的食品药品安

全责任体系要求，强化乡镇政府对辖区内食品药品安全负总责的意识，全面担负起对本行政区域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统一负责、领导、组织、协调的职责。强化第一责任人的责任，要让乡镇真正把食品药品监管作为安全生产工作的一项重点工作来抓。

（二）设立乡镇监管机构。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定”要求“强化基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体系，推进食品安全工作重心下移、力量配置下移，强化基层食品安全管理责任”。急需建立一套从上到下的监管网络体系，使日常管理常态化，实时开展隐患排查，违法案件举报和科教宣传等。借鉴青川县的模式，在乡镇分片区成立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站，或者在乡镇限额内加挂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站牌子，也可依托乡镇安全生产办公室增设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职能，增设食品药品监管员人员编制1—2名。每个行政村要至少聘用食品药品监督信息员1名，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方位覆盖的食品药品监管体系，切实保障广大群众身体健康，实现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三）加强监管技术能力建设。按照填平补齐、适用适宜的原则，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部门配备必需的检验检测技术装备、执法执勤装备，提升基层快检能力。加强重大节庆活动食品药品安全指挥、监测和快速检测装备水平。加快监管部门信息化建设，加快实现食品药品安全远程监管、移动监管。

（四）保障经费投入。要进一步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费投入力度，逐年提高经费保障水平。要把食品药品安全保障的投入和经费列入当地财政预算，确保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和执法办案等执法工作所需经费落实到位。

监管自查报告最后总结篇六

为了严厉打击整治传销违法犯罪活动，切实维护我县市场经济秩序和社会稳定，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今年以来，根据

《**市打击传销领导小组关于转发2022年传销重点地区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打传办（2022）2号、《**市打击传销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发云南省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2022年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城市工作意见的通知》**打传办（2022）1号、《**县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城市综治维稳工作目标》等总体部署和要求，结合我县打传工作面临的形势，采取广泛宣传、集中清查、打击整治等工作措施，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打击整治传销行动。现对一年来开展的工作进行认真自查自评，自查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领导重视，健全机制情况

根据打传工作会议精神，成立了由分管副县长任打击传销领导小组组长，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政府督查室、综治维稳办主要负责人为副组长，法院、检察院等单位分管领导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处理日常事务。县政府高度重视打击传销工作，把街道办事处、镇、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考核，明确了各成员单位的责任，建立了相关的协作机制；县政府与各打击传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签订了责任书，按照责任书进行考核。按照省、市、县打传工作部署，制定了《集中整治传销行动工作方案》，根据打传形势的变化，结合我县实际，全面落实“打防结合、综合治理、突出重点、坚持不懈”的打传工作方针，进一步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创新模式，完善机制，确保打传各项工作措施落实，不断开创打传工作新局面，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二、协调配合

在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城市工作中，确立以打传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部署，相关成员单位、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既有分工，又有协作，协同作战的方针，确定了打传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由县打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部门职责，召开打传工作联席会，组织研究分析打传工作的形势和特点，

作出决策，并根据不同工作情况不定期组织分局和所分析解决问题4714。根据部门职能，确定以市场和城乡结合部等传销易发地作为监控的重点，开展专项检查；对外公布举报电话，并确立了举报制度，明确了情报信息通报、重大情况报告制度，以制度为保障促进打传工作的全面开展。

三、集中行动和案件查处

四、深入开展宣传教育

结合我县打传工作实际，认真制定了部门打传工作方案，同时按照打传工作要求，签订了打传责任书，认真按照部门的职责分解，开展了工作。在打传办的领导下，各成员单位积极配合认真开展打传宣传教育活动，受宣传群众3000余人。加强了对社区和学校的宣传力度，不断提高干部群众打传意识，从源头上防范传销违法活动，充分发挥打传宣传工作的思想引导、力量凝聚、舆论支持作用，为促进打传工作起到了积极作用。同时配合相关部门，充分发挥打传宣传工作的思想引导、力量凝聚、舆论支持等作用。运用现场咨询、发放宣传资料、流动宣传车等形式，大力宣传传销法律法规，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法纪观念，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念。从总体情况看来，加强了领导，机构健全。工作有计划有实施。营造了良好打传氛围，提高群众抵制传销的自觉性。在工作中遇到问题和困难，及时与相关部门反映，协调沟通，支持配合，共防共治。

五、经费保障

通过开展打传工作，我县打传的防控能力得到了提高，打传作贯穿于日常监管工作，使打传工作形成了长期性，做到了辖区内没有传销事件发生。

六、社区(村、单位)工作

各乡镇、社区打传工作有组织机构，具体负责人，有明确的工作领导小组。各乡镇市场监督管理所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与各自辖区内的派出所、司法所等相关部门协同配合，联合执法，加大监管力度，有效防范了传销的滋生渗透，回流反弹，维护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以上是2022年打传工作的自查自评情况，自评得分99分。打传工作涉及到社会和经济的方方面面，是一项长期复杂而又艰巨的工作，我们将认真履行好职责，扎实开展工作，并及时上报工作信息和材料。